

兒易內儀以



兒易內儀以

倪元璐著

王雲五編

叢書集成初編

兒易內儀以

中華民國二十五年十二月初版

著者 倪元璐

發行人 王雲五
上海河南路

印刷所 商務印書館
上海河南路

發行所 商務印書館
上海及各埠

祥

跋

先生兒易成。天下以爲倪氏易矣。夫易追元入冥。放乎沕寥。若號專門。必乖通變。商瞿受業。田何繼之。波沿于焦贛。瀾助于京房。神奇自夸。猶云小成。何則。易非一流之道。讀易者亦非一家之言。不知其義之闊遠。并包。僅成識緯卜筮之術。可歎也。先生冥心十載。氣變之盈虛。陰陽之消復。靡不畢察。跡其所言。上及太清。下游淵壤。昆崙旁薄。歸於極深。今夫聖人之書。君子小人之龜鏡也。君子小人畫一分區。則易書不可得作。而小儒曲學。至以此測占機事。私便其身。此堯夫所以諱傳邢七也。司馬君實。宋之所謂大賢也。以太玄之方州部家。爲可紹易。作說玄數千言。然則司馬氏之潛虛。豈爲知易者哉。先生慮知易者鮮。擢兩儀之筋髓。以嚼乳屯蒙。然安得人盡甯馨。同游象始乎。東坡易解成。止付錢子曰。慎勿示人。先生矜慎之意。雅同坡公。廣之剗劂者。以鑾城君爲之固請耳。乃其命名本旨。似欲嬰孩天下歟。抑漢兒千乘本作倪先生說易以誤伯溫。又何不可謂之倪氏易也。

門人王鯤敬跋

兒易自序

漢人說易。舌本強擻。似兒彊解事者。宋人剔梳求通。遂成學究。學究不如兒。兒彊解事。不如兒不解事也。古今謠識。多出兒口。卽易寄靈。任兒自言。必能前知矣。夫易固貴兒。所以藏身。大藏藏筮。小藏藏兒。筮亦聖人兒天下也。天下甚危之言。以爲兒爲之。則可無禍。屯之次乾坤。此易告難也。繼屯以蒙。蒙童是兒。此易明言惟兒足支難耳。子雲太玄。童烏共之。童烏者。子雲九歲兒也。

崇禎辛巳夏五。

兒易內儀以說

三聖人之易。斷於仲尼。三聖人治體。仲尼治用。治體握規。治用握矩。文周以前。人皆任質明量。取乎易者。槩必君子。故貴以其圓神命易。使人知化。至於衰周。權智日出。苟使易兩在遷流。則大賢大奸。共用易矣。大賢大奸。共用易。即必有非易之易。起而亂易者。仲尼懼夫圓神敗易。故尊典常。矩易使方。分設六十四者。卦執一德。循能責用。猶官畔然。故大象之曰以者。言乎其用也。仲尼用易。如丹制汞。使就財實用。豫治樂。豫盡卦皆歸樂用。革治歷。革盡卦皆歸歷用。師萃治兵。師萃盡卦皆歸兵用。噬賁豐旅治刑法。噬賁豐旅盡卦皆歸刑法。仲尼之使易也。器之。易之應之。猶響也。觀其周綜卦德。博串彖爻。疑有神靈。通乎夢見。此繇仲尼制思微密誠察。而其詞體要。執術馭蹊。斷以數言。包囊全卦。譬晷一寸。箱攝千里。夫子之文章。其才大力多然也。我不敢知。曰文周所謀。定由斯義。而自仲尼用之。何容文周不爲此謀乎。是故學易者。不可以不明大象。離象求易。即力竭而思不得盡矣。夫易者。千世學者之所聚爭也。聚千世之材。爭立一易。甯有正易乎。而又以抵程朱之讖。爲有罪。今取諸仲尼之義。明不敢自用才。萬或文周討叛。仲尼必爲之辭。而挾仲尼令程朱。程朱俛首矣。是故其道得明而易行也。

兒易內儀以或問

或問原始之謀。宜尊卦德。今多脫屑。不費推尋。是則包犧無所發義也。曰。卦之爲德。攬象已章。研串營綜。程朱爲盡。本援象旨。以釋卦情。既使義尼通其繩貫。不宜又參擬議。取誚駢枝。夫毀所已工。矜其未及。是妄人也。僕何敢焉。

或問彖傳明卦。小象申爻。遺此二者。譬則車無輔轂。或有不合。何以行之。曰。仲尼以彖傳存凡。象爻取別。凡虛而攝。別細而分。大傳中權。源通流匯。握蛇得寸。餘無可求。循義求之。亦何不合。苟使靜會。卽得玄通。當所迂游。彌爲切洽爾。

或問吉亨貞利。是曰嘉徵。咎悔厲凶。斯明禍應。義類致一。無可遷流。今各爲詞。則占者失據矣。曰。八者之立。非必占也。吉云君子。凶卽小人。悔亡考衷。无咎補過。隨文立義。詎有定辭。如晉六五先陳悔亡。後發其義。又萃九四空稱大吉。不白所由。占以應事。豈有未事先占。事以發占。何爲有占无事。斯知八言道廣。非可扶繩。

或問文王作彖。周公陳爻。彖爻相生。卽猶父子。今先徵爻義。後及彖文。斯已倒行爲迷支本。曰。卦必尊上。畫必親初。祖以其尊而遡祥居後。禰以其近而追崇處先。今以仲尼上求三世。先其近者。宜始自爻。苟越爻求彖。是猶舍麓趨巔倒行。在茲不在彼矣。

兒易內儀以或問

右四則

兒易內儀以目錄

卷之一

乾

坤

屯

蒙

需

訟

師

比

小畜

履

卷之二

泰

否

同人

大有

謙

豫

隨

蠱

臨

觀

卷之三

兒易內儀以目錄

噬嗑

賁

剝

復

无妄

大畜

頤

大過

坎

離

卷之四

咸

恆

遯

大壯

晉

明夷

家人

睽

蹇

解

損

益

卷之五

夬

姤

萃

升

卷之六

困 革 震 漸 豐 巽 渙 中孚 既濟

井 鼎 艮 歸妹 旅 兌 節 小過 未濟

兒易內儀以卷之一

明 上虞倪元璐著

乾

乾元亨利貞。○初九潛龍勿用。○九二見龍在田利見大人。○九三君子終日乾乾夕惕若厲无咎。○九四或躍在淵无咎。○九五飛龍在天利見大人。○上九亢龍有悔。○用九見羣龍无首吉。

象曰：天行健，君子以自強不息。

儀曰：君子以自強不息者，何也？仲尼見乾象象之辭，皆爲進德修業而設。學問始事，以不自用爲功。繇其氣志未發，無可據持，是爲潛龍勿用也。繼此聰明漸出，龍蟠欲見，凡道高遠，皆見端卑邇，故曰在田。其志必求得乎大人之學，而庶幾遇之，故曰利見大人。繇此致功，朝乾夕惕，操慮艱危，以求塞咎。又繇此上達，躍在淵矣。龍與淵漸，時至自躍耳。於是窮際詣極，飛而在天，以大見其學，致其身於大人也。二之大人，在人而已，利見之。五之大人，在己，而人利見之。如此則可謂自強，道成名立者矣。顧其求道之深，懼乎矜負爲累，故不見高見亢，不形喜形悔，自視其學，凡諸備美，皆爲未極，不足尊尚。此爲見羣龍无首也。首尾無端，終則又始。乾乾惕惕，莫知所底，安得息乎？莫強於龍見无首，故知不息也。文王曰：元亨利貞。元亨利者，自強也。貞者，不息也。周公亦猶因象發爻耳。

坤

坤元亨利牝馬之貞。君子有攸往。先迷後得主。利西南得朋。東北喪朋。安貞吉。○初六履霜。堅冰至。○六二直方大。不習無不利。○六三含章可貞。或從王事。无成有終。○六四括囊无咎无譽。○六五黃裳元吉。○上六龍戰於野。其血玄黃。○用六利永貞。

象曰。地勢坤。君子以厚德載物。

儀曰。厚德載物者。何也。此仲尼觀象之審也。凡厚必以薄爲基。霜凝而冰。薄積而堅。漸趨厚也。地厚德盛。直者如矢。方者猶輿。大者爲塗。此皆因性之利。不假功能。溥博如天。出乎自然。若乃發光不耀。居勞避成。守口矯輕。補過逃咎。其爲色也。辭玄取黃。其在體也。辭衣取裳。篤順致恭。委身利用。如此者。德甚厚盛。或懼其出於陰柔也。夫苟周公之取乎坤德者。以其陰柔。則仲尼言地。不曰地勢。言德亦不曰載物。勢則其氣。載則其力也。是故不獨乾德龍。坤德亦龍也。健而能戰。戰者法制教令。銷萌禁非。董之用威。血流取創。顧以其戰。不于朝。亦不于國。亦不于疆場。郊牧曠遠。神行其間。使民由之。不必知見。又其血色不正。赤而玄黃。玄黃者。天地之色。如此卽是兩間元氣。非血也。雖甚威行。無傷其厚。故可以永貞。載物不墜也。進而求之。維文王之見。亦猶此耳。彖曰。利牝馬之貞。馬載物者也。牝順歸厚。曰主利。惠及物也。曰先迷後得。盛德若愚。卒不失道也。曰西南得朋。東北喪朋。西南坤也。東北艮也。爲地卑坦。不爲山崇險。豈非厚乎。

市

屯。元亨利貞。勿用有攸往。利建侯。○初九。磐桓。利居貞。利建侯。○六二。屯如遭如。乘馬班如。匪寇婚媾。女子貞不字。十年乃字。○六三。即鹿無虞。惟入于林中。君子幾。不如舍。往吝。○六四。乘馬班如。求婚媾。往吉。无不利。○九五。屯其膏。小貞吉。大貞凶。○上六。乘馬班如。泣血漣如。象曰。雲雷屯。君子以經綸。

儀曰。君子以經綸者。何。仲尼見屯象。象皆用人理財發號施令之事。故言之。何言乎用人也。初曰磐桓。利居貞。猶曰徐之無動也。處屯閉塞。百無利者。惟利立賢耳。遭如猶磐桓也。乘馬班如。班如者。言有行列。此禮賢之儀。詩曰。良馬四之。良馬五之。天地閉。賢人隱。當是之時。天子所不得臣者三。女貞不字者一也。莫爲之容。如鹿无虞。槁林中者二也。辟色見幾。作而舍去者三也。然君子以爲此由在我。未嘗誠求。苟誠求之。烏必無應者乎。莘野承聘。渭濱同歸。幣往車來。婚媾之美。詩曰。爾公爾侯。逸豫無期。得賢樹藩。往无不利。經綸之大者也。何言乎理財。財有宜生。財有宜散。屯膏小貞。積貯爲功。故吉也。詩曰。廼積廼倉。屯膏大貞。培克召禍。故凶也。詩曰。如賈三倍。生財之道。有利無禍。是亦經綸也。何言乎發號施令也。禹湯罪己。義激萬方。輪臺奉天。亦以救敗。乘馬班如者。馳使四出也。詩曰。我馬維駒。泣血漣如者。哀悔誠告也。詩曰。王曰於呼。激世之權。以虛制實。是亦經綸也。聖王之制。經綸握簡。務急三者而已。急又有急。歸乎用人。故彖惟曰建侯也。勿用有攸往。亦猶曰磐桓也。元亨利貞。

以乾全德予之。蓋其重耳。不曰用賢曰建侯。此明周祚之延八百。封建之功。而唐之大憂不係藩鎮。藩鎮強而唐存。藩鎮弱而唐亡也。

蒙

蒙亨。匪我求童蒙。童蒙求我。初筮告。再三瀆。瀆則不告。利貞。○初六。發蒙。利用刑人。用說桎梏。以往吝。○九二。包蒙吉。納婦吉。子克家。○六三。勿用取女。見金夫。不有躬。无攸利。○六四。困蒙吝。○六五。童蒙吉。○上九。擊蒙。不利爲寇。利禦寇。

象曰。山下出泉。蒙。君子以果行育德。

儀曰。果行育德者。何。此以初言發蒙。發者毅辭也。威立法行。後乃脫桎。果之義也。二曰包蒙。包者優辭也。納婦著和。子克家著順。育之義也。上曰擊蒙。擊厲而銳。視猶強寇。果之義也。五曰童蒙。童。恕而通。與爲嬰兒。育之義也。而其間三曰勿用取女。見金夫。不有躬。以利墮行失。在不果也。四曰困蒙吝。吝。拘迫過苦。失在不育也。其在彖曰。初筮告。乘其專敬。則急應之。亦爲果行也。再三瀆。瀆則不告。以其躁數。則靜需之。亦爲育德也。是故古聖人之治蒙者。伊尹周公是也。伊尹之訓嗣王也。其辭厲曰。予不狎于不順。是爲知果行者也。周公之誨孺子也。其旨和曰。永觀睚子懷德。是爲知育德者也。

需

需有孚。光亨貞吉。利涉大川。○初九。需于郊。利用恆。无咎。○九二。需于沙。小有言。終吉。○九三。需于泥。致

寇至。○六四。需于血。出自穴。○九五。需于酒食。貞吉。○上六。入于穴。有不速之客三人來。敬之終吉。象曰。雲上于天。需。君子以飲食宴樂。

儀曰。飲食宴樂。不可以著教。仲尼觀于需之象。象而悟其事。亦教也。故曰。君子以飲食宴樂。今夫郊野至曠。而可以同人。詩曰。之子于旄。在浚之郊。麗澤爲悅。而可以取友。詩曰。所謂伊人。在水之湄。需于郊者。僻處而可恆也。需于沙者。近險而無懼也。君子宴樂。必有其地焉。其所畏者泥耳。泥必致寇。詩曰。微君之躬。胡爲乎泥中。是故泥者。宴樂之災也。大烹雖費。而可以養賢。詩曰。醕酒有衍。籩豆有踐。壺殮雖微。而可以得士。詩曰。飲之食之。教之誨之。嘉會而陳。八簋禮正。故吉也。入穴而敬三人。義至亦吉也。君子飲食。必有其道焉。其所惡者血耳。血必自穴。詩曰。曰余未有室家。鼠思泣血。是故血者。飲食之禍也。由此觀之。君子未有廢飲食宴樂者。君子節飲食。不樂宴游。皆爲泥與血言之。故曰。有孚。光亨。貞吉。利涉大川。此亦言乎飲食宴樂之事。苟其情孚道光。義美禮正。不爲其泥與血者。又何險之慮乎。聖人尊俎以折衝。游休以彌性。飲食宴樂。則無大川。是故郊沙酒食泥血六者。不可不辨也。卷阿漆沮。郊之與沙也。畋洛表十旬不返。泥也。鹿鳴魚麗。酒食也。我用沉酗于酒。血也。

訟

訟。有孚。窒惕。中吉。終凶。利見大人。不利涉大川。○初六。不永所事。小有言。終吉。○九二。不克訟。歸而逋。其邑人三百戶。无眚。○六三。食舊德。貞厲。終吉。○九四。不克訟。復即命渝。安貞吉。○九五。訟元吉。○上九。或

錫之鞶帶終朝三褫之。

象曰：天與水違行，訟君子以作事謀始。

儀曰：違行者，天健水柔，以健始而以柔終，故以之謀始。謀始者，言但可有始，不當有終也。夫子何故言之？此以初之不永所事，二之不克訟歸逋，三之食舊德從事无成，四之不克訟安貞，五之元吉，上之終褫，皆爲慎始憚終者也。夫訟之爲事也，何宜可永，不永則其言小而終吉，不克訟者，克猶勝也。訟不求勝而逃之，猶冀保其家族耳。故曰：其邑人三百戶无眚也。享常安素，不戰而守，故曰：食舊德貞。雖危終吉。訟者束身而聽王之命，故曰：或從王事。曰：无成者，幸其无成也。不終訟則還其正，是能變其鴟義，轉危卽安，故爲復卽命渝安貞而吉。元者始也，始吉以其不終凶。五者之于訟，皆有始无終，故皆得吉也。若夫終訟者之情，不過以訟勝爲榮，以訟勝爲榮，雖榮必辱，故爲錫鞶帶而三褫也。由此觀之，天下之道，始必有終，惟訟所謀，獨宜始耳。彖曰：有孚，窒惕，中吉，終凶。此言慎始者吉，窮終者凶，利見大人，不利涉大川。此猶虞芮質成，以見大人爲利，而終于交讓而退，不終訟而犯險也。昔者先王之制，刑期于無刑，教戰期于不戰，凡其威克猛起之情，皆聚于始，固不欲其有終耳。

師

師：貞丈人吉，无咎。○初六：師出以律，否臧凶。○九二：在師中，吉，无咎。王三錫命。○六三：師或輿尸，凶。○六四：師左次，无咎。○六五：田有禽，利執言，无咎。長子帥師，弟子輿尸，貞凶。○上六：大君有命，開國承家，小人